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18- 033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主要内容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38,049,542.38 元；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36,179,943.04 元，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司积金 13,617,994.30 元；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 455,097,321.46 元，减去期内已分配利润 29,822,400.00 元，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47,836,870.20 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整体财务状况，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性，让全体股东充分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4,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8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人民币 20,579,2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股本 52,320,000.00 股。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数变更为 226,720,000.00 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期末剩余未分配利润 527,257,670.20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本次拟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占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11%，占公司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4.91%。

二、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说明

（一）、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比例较低原因

2017 年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其主要原因为：

鉴于消费者对日化产品个性化需求加强，促使日化企业纷纷采取多品类、多品牌的差异化发展，进一步带动产品竞争向各层面不断延伸，推动日化行业整体不断细分。为了顺应日化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公司对传统洗护沐品牌进行高端化、年轻化的升级换代；同时以洗护沐产品为基础，介入其他日化细分行业领域，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业链。

随着移动互联网在 85、95 后消费群体中的加速深入，未来社交化、内容化的零售模式将成为零售业发展的趋势之一。由于零售渠道变化驱使公司对销售渠道进行线上线下全方位深入融合，不断加强公司对渠道的把控力，从而降低日化行业竞争日趋激化所产生的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主要基于公司为日常运营预留足够的资金；同时公司抓住上述行业发展机遇，积极介入日化细分行业及新零售渠道等领域，为实现公司全产业链布局预留充足的资金。

（二）、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1、为日常运营预留资金

为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计划将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为深化行业布局，实现业绩增长储备资金

为了顺应日化行业及零售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还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全产业链的布局。公司将积极介入日化细分行业及新零售渠道等领域，建立具有良好协同性的产业链，提高客户粘性，挖掘差异化价值，因此，公司需要为实现全产业链布局的目标储备资金。

综上所述，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和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目标的前提下，制订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目的是为了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和速度，

给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也符合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蔡少河先生、蔡飙先生、储小平先生就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未来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同意将该预案提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发的相关公告。

四、其他事项

针对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将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召开 2017 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发的相关公告，本次说明会就现金分红方案及公司业务发展等相关事宜同投资者沟通说明，同时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时对投票表决结果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1 日